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 2017-031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院”）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呼和浩特机场建设管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26亿元，其中华东院占1.16亿元。

二、合同主要内容

交易对方公司名称：呼和浩特机场建设管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项目地址：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尔什营乡大新营村附近

项目设计工期：预计240日历天

项目服务内容：包括呼和浩特新机场建设项目范围内的航站楼、停车楼、交通换乘中心、地面停车场、航站区道桥工程、旅客过夜用房及航站区配套设施等的概念方案深化与优化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

施工图设计、航站区设计总协调、施工配合服务等。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华东院签署的日常经营合同，华东院所占合同金额约为2016年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2.5%，合同的签订与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四、备查文件

《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合同》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0日